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裕宏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7171#304、305
電子信箱：liuyuhung@nt.hl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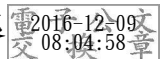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富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502275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總處培字第1050060899號。2、會議紀錄。(1050227513_Attach000.pdf、1050227513_Attach001.doc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於105年11月18日召開之「研商調整公務人員每年終身學習時數規定（含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）及年度政策性訓練相關事宜」會議紀錄1份如後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12月1日總處培字第105006089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源中文 105/12/12



1050003450